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及传真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18 日在青海省西宁市胜利路 19 号盐湖海润酒店 5 楼 502 会议室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到监事 9 人，亲自出席会议的监事 8 人，监事会主席汪贵元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刘扬监事参会并进行表决，监事会主席未参会，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监事会副主席刘扬主持，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编制情况进行了全面审核，意见如下：

(1) 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报告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 参与 2014 年半年度编制和审议的人员严格遵守保密规定，无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行为发生。

(3) 公司监事会和监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化工一、二期项目财产保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从本公司第四大股东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信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为化工一、二期项目购买财产一切险和机器损坏险两个险种，保险费用总额 9,188,157.37 元。本议案属关联交易，表决前已经独立董事书面认可，本项议案关联监事何树军回避表决。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8 月 2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表决情况：8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三、关于公司从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向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一年期贷款 2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基准贷款利率执行，本议案属关联交易，表决前经独立董事书面认可，本议案关联监事姜弘、汪雄飞监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4 年 8 月 20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表决情况：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此事项还需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表决结果：此议案通过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十八日